

测绘服务机构公开选取需求书

公开选取项目名称：创新科技产业园平整工程(一期)
测绘服务

公开选取人：惠州市惠阳区三和街道办事处



一、参加报名企业资格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报名参加本次服务的公司须同时取得：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测绘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创新科技产业园平整工程(一期)测绘服务

2、建设服务单位：惠州市惠阳区三和街道办事处

3、项目地点：惠州市惠阳区三和街道办事处

4、项目概况：惠阳区三和街道地段创新科技产业园平整工程(一期)测绘服务，土地面积约 163899 平方米

5、服务金额：报下浮率 15%-28%

控制价为：106939.7 元，最终以经监管单位确认的检测成果实物工作量为准。

三、工期

1、签订合同收到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后，1 个工作日内派遣工作人员进驻现场作业，工期要求：本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

2、按甲方要求进行测绘并出具现状测绘报告。

四、服务内容

1、自收到甲方的有关材料之日起 1 日内派遣工作人员进驻现场作业。

2、按甲方要求进行测绘并出具现状测绘报告。

五、付款方式

1、双方签订测绘合同后，中选企业按要求提交成果，经有关部

门审定合格后，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2、选取人不承担由于财政资金不能及时支付给中选企业造成的任何损失。

六、其它条件

1、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2、确定中选单位后，签订测绘合同，签订前须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并于领取中标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工作。

3、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单位通知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2个工作日内到选取单位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领取时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负责该项目的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含身份证复印件，领取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

4、中选单位领取确认书后2个工作日内须提供为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及所有人员相关证书的复印件（须出示原件）和近三个月的社保明细证明复印件（若中选单位派驻本项目人员的社保是其分支机构购买的，须中选单位出具相关证明文件确认在其分支机构购买社保的人员为中选单位所属员工）。

七、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网上存在以下行为的，记入不良信用记录。

（一）中选机构擅自放弃中选结果；

（二）超出公告及需求书范围，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

（三）中选后未在 2 个工作日内按照公告及需求书的要求安排专人负责人员，携带相关材料与业主单位接洽并领取中选通知书。

（四）中选机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未能按公告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

（五）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达标。